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因休产假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旗下中银乐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恒优 12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武苇杭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武苇杭女士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开始休产假。

在休假期间，武苇杭女士所管理的中银乐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由基金经理高志刚先生代为管理，管理的中银澳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起由基金经理刘筱筠女士代为管理，管理的中银恒优 12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陈玮先生管理，管理的中银恒泰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范锐先生管理，管理的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白洁女士管理。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8 日